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LOGO HOLDINGS LIMITED

聚利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7)

內幕消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業績 – 減少虧損

本公告由聚利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一年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現時可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中期期間的收益將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增加約40%或1.97百萬新加坡元，導致除稅後淨虧損由二零二零年同期的約2.22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30%或0.66百萬新加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中期期間的約1.56百萬新加坡元。

自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於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以來，有關當局相應實施各種防疫措施，負面影響到訪我們的餐廳及烘焙零售店的顧客人數，為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帶來不利影響。隨着COVID-19疫情逐步受控，以及新加坡的疫苗接種率上升，部分防疫措施得到放寬，而本公司的顧客人數逐漸回升，二零二一年中期期間的收益亦隨之反彈。本集團亦已實施節省成本的措施以抵銷防疫措施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董事認為，上述因素及措施皆有助減少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中期期間的虧損。

由於COVID-19疫情的長遠發展無法確定，加上狀況可能出現猛烈變動，董事將繼續採用謹慎方針調整其業務策略，務求減低虧損及改善本公司表現。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中期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而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並可能作出調整。務請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細閱本公司二零二一年中期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有關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聚利寶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婉貞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婉貞女士、劉耀雄先生及趙家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慶星先生、文志忠先生及陳栢鴻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資料」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logoholdings.com。